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C]

[是]

富文旅函〔2025〕14号

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89号建议答复的函

关倩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盖小白井村文化活动中心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中关于“建设占地面积约120平方米，需要建设资金20万左右，其中村集体投入2.6万”的建议

根据两办印发《关于昆明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富民县实施方案》富办通〔2020〕9号的工作要求，完善全县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较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2020年底我县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100%，达标率100%，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仅覆盖到村委会一级，不到自然村。

关于建盖小白井村文化活动中心占地面积约 120 平方米需建设资金 20 万左右的建议，按照国家、省、市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的要求，在 2020 年昆明市创建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工作中，全县 75 个村（社区）包含散旦村，已实现全部覆盖，均建有文化活动室、图书室、多功能室及文化活动广场等。目前，暂无省市关于建设村小组活动室相关政策、文件及资金支持。

感谢您对富民县文旅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附：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 7 月 28 日

(联系人及电话：韩晓娟，183 7526)

抄送：县政府督查室、县人大代表委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28 日印发

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建议人(领衔人)	张寄学		建议编号	(2025)174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面商领导	<u>张志达</u>							
	议案(建议)标题	关于修建核桃树村小组文化活动室的建议							
	建议采纳情况(打“√”)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议落实情况(打“√”)	已解决或基本解决(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C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议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5年6月27日							
	答复前听取意见(面商)方式	上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邀请前往		电话或其他		未联系	
	办理(走访)人员态度	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好		一般		较差	
	答复是否针对所提建议	针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理解		保留		不同意	
	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u>子</u>							
代表签名	<u>张寄学</u>			联系电话	187250000				
2025年6月27日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 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

2.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地址: 永定街88号, 传真: 68811265), 归口抄报县委督办办(地址: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 传真: 68812766)或县政府督办办(地址: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 传真: 68812001)。